

九州（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
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

询比采购文件

询比采购文件编号： JZJG-SZGYX-XBLWF-2024-01

采购人： 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09 月 18 日

目 录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二章 相关规定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第四章 合同的授予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	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采购人”。
工程名称	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
工程概况	工程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九洲光电子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建设规模：137397.25m ²
采购联系人	王文娟 联系电话：0816-6920887
采购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
施工时间段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7 月(具体以项目实际进度为准)
施工地点	甲方指定施工场地内
采购需求	详见报价清单
采购要求	/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和检验标准。
资格要求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许可证明文件；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的则不提供）； 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响应文件中应明确具体的开票税率） 具有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 <u>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劳务不分等级</u> 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
响应文件编制原则	1、供应商应已充分了解项目现场位置、情况、道路交通、储存空间、

(详见报价清单)	装卸限制、垂直运输、安全防护及任何其它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现场情况而导致的索赔将不予被批准。 2、供应商不得擅自修改及删除采购人发出的任何文件，否则视为废标。 3、本项目最高不含税限价：11605338.55 （大写：壹仟壹佰陆拾万零伍仟叁佰叁拾捌元伍角伍分）
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1、供应商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时，若有问题请联系采购联系人。 2、响应文件应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进行编制。
合同的签订	1、确定成交人后，由采购人授权其分支机构（分公司）与成交人签订相应的合同，并由分支机构（分公司）履行合同内容。 2、采购人将依据成交结果，以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甲方与成交人（乙方）签订<u>九州（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u>合同。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递交截止时间	<u>2024 年 09 月 30 日 10: 00</u> （如线上开标则递交截止时间后，系统将自动关闭投递功能，供应商将无法上传响应文件，超过递交截止时间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且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响应文件）
现场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XXXX 年 X 月 X 日 XX:00</u> 开标地点： <u>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83 号汇巨大厦 15 楼；</u>
线上开标时间和地点 (如是)	开标时间： <u>2024 年 09 月 30 日 10:00</u> 开标网址： <u>http://ygcg.jiuzhoujiangong.com</u> 注：上传的响应文件为盖章彩色pdf扫描件，同时须同步填写系统内电子清单，若填写的电子清单与盖章彩色pdf扫描件不一致，则以盖章彩色pdf响应文件扫描件为准。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是否授权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	是
履约保证金	/

2、供应商须知正文

2.1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认真阅读询比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2.2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2、报价清单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2.3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询比采购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并须加盖公章。

2.4 响应文件一经递交即表明供应商已充分理解询比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一旦成交,其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条款即成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供应商如成交,签订合同时必须使用本询比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及格式(见本询比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条款不得修改。

2.6 供应商应完全知悉本次询比采购要求,自愿做出响应行为,并愿意接受询比采购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

第二章 相关规定

1、按现行的国家标准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标准规定,随每批产品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量验收报告》《产品质量保证书》和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

2、供应商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3、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地方将响应文件送达询比采购文件中指定的开标地点，不接受其他任何形式的响应文件（如选用线上开标则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网站，递交截止时间后，系统将自动关闭投递功能，供应商将无法上传响应文件，超过递交截止时间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且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响应文件）。

4、采购人应在询比采购文件中指定专人负责询比采购文件的答疑、解释和说明，该专人应保持通讯畅通。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询比采购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分细则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审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将组成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由 5 人组成。

3、评审办法

3.1、成交依据：综合评分最高者成交。

3.2、响应文件评定

（1）评审小组根据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2）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3）除价格因素外，评审小组应依据询比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进行比较打分。评审小组会应当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供应商的总分。

(4)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审标准	得分
1	报价 60%	60	以本次有效的所有报价中不含税总价最低价作为基准价，报价得分=基准价/不含税总报价*60。（保留两位小数）	
2	施工方案 38%	38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提供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提供详细全面的施工方案，②技术措施满足项目需求有针对性，③技术措施须保证工程质量、满足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本项共 1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有一处缺陷扣 2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内容非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内容过于简略仅有标题或框架的任意一种情形）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提供质量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有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②保证措施对质量目标及质量控制有针对性，③有严谨的质量管理制度，④有严谨的质量检查制度。本项共 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内容非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内容过于简略仅有标题或框架的任意一种情形）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提供安全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有安全生产管理目标，②安全保证体系，③有安全管理制度，④有安全技术措施，⑤有安全应急救援预案。本项共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内容非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内容过于简略仅有标题或框架的任意一种情形）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提供工程进度安排，包括但不限于①有详细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②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③影响工期的因素分析④赶工措施。本项共 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进度计划超期；内容非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内容过于简略仅有标题或框架的任意一种情形）	
3	业绩 2%	2	供应商近两年以来的类似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5) 评审小组对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排名

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人候选人。

4、采购过程中，当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可以终止采购，采购人可拒绝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该采购任务采购人有权选择不再进行采购，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的任何损失，供应商自行考虑由此带来的风险。

5、采购过程中，当供应商不足三家且对询比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所有供应商都被否决时，称为流标，采购人有权进行重新采购。

6、采购过程中，当某个响应文件未对询比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或与询比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差时，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称为废标。

7、采购人无需对评审过程及未成交原因做出解释。

第四章 合同的授予

1、采购人在成交公示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将《成交通知书》发放给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一成交候选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 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1、营业执照或其他许可证明文件
- 2、承诺函（附件 1）
- 3、法人身份证
- 4、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2）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如涉及）
- 5、一般纳税人证明或小规模纳税人证明
- 6、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 7、有效的相关资质证书
- 8、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附件 1:

承诺函

致：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询比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下列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
- (7) 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9)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方已详细、全面认真阅读询比采购文件，已知悉询比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自愿参与本次响应，并进行报价。

三、供应商承诺：若我方成交，物资供应及配送将满足项目工程施工进度要求。采购需求计划量作为报价参考，供货数量、规格、材质及其品牌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予以调整，供应商对此无异议。

四、供应商承诺：已阅读询比采购文件中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全部内容并充分理解其中的含义。若我方成交，将完全接受该合同文本条款并依照该合同文本条款及格式签订相关合同。

五、我方承诺完全响应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

上述行为中，我公司出具或提交的各类文件，其内容、相关签名或盖章，均具有真实性，我公司均予认可。若有任何争议纠纷，依贵公司的解释与主张执行，我公司放弃任何抗辩权，并自愿承担一切不利法律后果。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如有委托代理人，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现授权委托（供应商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贵司（询比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采购活动、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该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清单

序号	工作项目	工作内容	单位	暂定工程量	固定不含税单价 (元)	暂定不含税金额小计(元)	备注
1	外墙装饰层拆除	原外墙涂料及腻子层铲除、水泥砂浆层开裂空鼓部位切缝后剔除。	m ²	31187.99			
2	外墙铲除废料弃置	扬尘控制、清理、建渣场内、外运输场内道路洒水、运土、卸土。	m ³	623.76			含弃土场费用
3	玻璃幕墙及外墙窗户清洗	运料、清理、刷清洁剂、擦污、冲洗、抹干。	m ²	8059.04			
4	外墙真石漆施工	清理基层、满刮腻子二遍、打磨、刷抗碱底漆一遍、刷真石漆两遍、刷罩面漆一遍、黑色耐候胶分隔缝、建筑外窗贴膜保护等。	m ²	31187.99			滚涂施工
5	外墙耐碱玻纤网格布	清理基层、铺设网格布、铆固。	m ²	31187.99			
6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施工	清理基层，调配及涂刷涂料。	m ²	31187.99			滚涂施工，滚刷至防水涂膜厚度达到1.2mm厚
7	外墙抗裂砂浆抹灰	清理基层、修补堵眼、湿润基层、调制砂浆、分层抹灰找平（包括门窗洞口侧壁）、清扫落地灰、包含甩	m ²	31187.99			

		素水泥一道。					
8	外墙墙柱面挂 钢丝网加固	清理基层、挂贴 钢丝网等。	m ²	31187.99			
9	幕墙骨架制作 及安装	运输材料、骨架 型材下料加工 制作、骨架现场 定位安装、避雷 焊接安装等。	t	299.735			
10	铝方管格栅幕 墙安装	运输材料、清理 基层、挂件连接 件安装就位、安 装格栅、注胶、 清理等。	m ²	10978.83			
11	幕墙骨架外包 铝板	运输材料，铝单 板安装、隔离 带、框边封闭、 嵌缝、塞口、清 洗等。	m ²	4027.06			
12	幕墙装饰线条	铝板线条下料 制作、定位安 装、刷防护材 料、耐候胶封 缝、清理现场 等。	m	135.2			
13	梁柱面油漆	清扫、除尘；运 砂、喷砂、抛丸， 材料回收；调配 刷漆、无机富锌 底漆两遍、氟碳 面漆两遍。	m ²	4702.95			
14	预埋钢板制作 及安装	运输材料、制作 板式预埋件、定 位、固定安装预 埋件等。	t	33.761			
15	预埋螺栓安装	钻孔、清孔、置 入凝固剂、埋入 螺栓。	根	16288			
16	钢结构玻璃雨 棚维修翻新	钢结构骨架除 锈刷漆、老化玻 璃胶清理、重打 玻璃胶、钢化玻	m ²	306.8			

		璃清洗，含辅材。					
17	不锈钢金属字安装	放样排字、打眼、下木楔、拼装固定、成品校正、清理现场等。	个	2			
18	脚手架施工	场内、场外材料搬运；搭、拆脚手架；拆除脚手架后材料的堆放、包含安全网安装拆除及整修、首层防砸模板及二层钢笆片搭设、警示灯，反光带，铁丝等。（按服务的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m ²	7122			含脚手架、模板、钢笆片、安全网等材料摊销费
19	施工吊篮	吊篮机具设备安装、检测报验、使用过程维护、完工后拆除。（按服务的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m ²	37434.19			含吊篮设备租赁费
20	安全文明施工	包含安全警示标志牌、施工现场围挡、九牌一图、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安全作业劳动防护用品投入、施工现场临水临电、施工现场环境场容场貌等安全文明施工投入（按园区建筑面积计算）	m ²	137379.25			
21	技工	计日工	工日	20			按实计算
22	普工	计日工	工日	50			按实计算

暂定不含税金额合计（元）	
税额（税率____%）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元）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1、本报价组成除表中所列内容外还包括：1）基本费用、质量、安全、工期、综合管理、不可预见用工。2）对外联系、协作、检查配合、企业管理费等。

2、固定不含税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劳务人工费及配合甲方独立分包的费用，小型机械费、低值易耗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劳务公司管理费、利润（单项报价项目也包括以上费用）等，合同履行期间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自行考虑，固定不含税单价不作任何调整，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结算单价=固定不含税单价*（1+税率））。由乙方提供____%增值税____发票（税率变化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调整，不再另行对新税率签订补充协议）。

3、按上述暂定含税总价签订土建劳务分包合同（包括人工、管理、利润）。合同签订单位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并在收款前向甲方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再将工程款支付至合同签订单位的账号中（合同签订单位、出具发票单位、收款单位三者名称必须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4、计算方式：建筑面积根据相应国家工程量计算规范计算。

5、由甲方提供的材料由乙方负责上下车、转运（满足工程需要不限次数）等；若塔吊无法吊运的部位，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材料转运；乙方自备材料的运输、转运、上下车等自行负责，现场可用的机械设备可向项目部申请配合使用。

6、该供应商的纳税类别：_____。

7、付款前乙方需先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施工方案

(供应商自行编写)

四、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 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JZJG-SZGY- LWF-2024-01

工程承包单位： 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劳务分包单位：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JZJG-SZGY-Y-ZBLWF-2024-01

工程承包单位：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劳务分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建筑劳务合作中的权利、义务和违约责任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务分包单位概况

名 称:

注册资金: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税率: %

第二条 工程概况及劳务分包方式、范围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结构形式:

工程建筑面积：本合同范围约 m²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____种分包方式,并计算合同价款:不含税总价:_____元,
税额: _____,含税总价: _____元(大写: _____),最终以实际结算
金额为准。由供方提供 _____%增值税 _____发票。

该供应商纳税人资格为：

本合同约定总价为不含税价格+增值税，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若在合

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增值税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不再另行对新税率签订补充协议。

1、总价包干法；

2、建筑面积平方米造价包干法；

1) 合同价款计算法范围及依据：以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等文件为计算依据。

2) 此合同价款中已包含人工费、小型机械费、低值易耗费用、疫情防控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劳务公司管理费用、利润、税金（单项报价项目也包括以上费用）等一切费用，合同范围内不再产生其他签证等。

3、分部分项工程承包法（需填写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表，详见附件一）

劳务分包范围：

九州（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除甲方单独分包内容外，施工图纸范围内(模板、砼浇筑、钢筋、脚手架)等劳务分包等项目及甲方指派的所有涉及本工程的劳务作业。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工作内容。

1、钢筋分项工程劳务分包内容

1) 钢筋原材料及半成品卸车、搬运、分类堆码、场内二次及多次倒运。

2) 钢筋制作、绑扎(安装)、对焊、竖焊、电焊、马镫铁制作与安装；负责钢材取样工作；负责提出钢材使用计划交项目部钢筋工长及技术员审核后实施采购，钢筋配筋及翻样。

3) 包括钢筋制作、安装工程中的所有机械（切割机、成型机、对焊机、竖焊机、电焊机、调直机、张拉机等）及机械到项目配电箱中间的标准电线。钢筋绑扎丝、铁丝、经检验合格的焊条、焊剂、套筒连接件、砂浆垫块等；包括钢筋制作、安装的所有工具、用具；碘钨灯及标准电线、安全帽、安全带、雨衣、雨鞋、手套、扫把、劳动保护用品用具由乙方自行提供。乙方使用的安全帽及安全

带型号、式样、颜色应符合项目规定和要求（如使用项目提供的，乙方应在施工完成后退还，损坏及遗失的，按：安全帽 25 元/个、安全带 60 元/根进行赔偿）。

4) 构造柱、门窗、圈梁、压顶、墙体拉结筋及其零星钢筋的制作、安装绑扎；竖焊、对焊、套筒连接。

5) 钢筋**损耗率**控制在 7%以内，若废品率超出此范围，则超出部分的废品量甲方按实际钢材价格直接在对乙方的结算中扣除。

6) 施工现场不得有大于 30cm 的钢筋余料，否则，甲方将按照钢材实际价格在对乙方的结算中扣除。

7) 包括钢筋制安过程中的道路跳板的铺拆，使用后装运到指定位置堆码好。

8) 包括施工现场的零星钢筋架的下料、成型、焊接。

9) 包括砼浇筑时的配合值班人员。

10) 工完场清、文明施工。

11) 施工质量评测方式：按每单元每 3 层为一个检验批（地下室、裙房按建筑面积约 1000~2000 m² 为一个检验批），两种方式考核乙方施工质量：①每层建设方及监理对钢筋的检查结果作为考核的 40%。②在钢筋工程隐蔽前，项目现场随机抽点实测作为考核的 60%，实测时甲乙双方代表同时参加。两种方式按比例计算得出乙方施工质量综合得分。

12) 建设方及监理对钢筋的检查结果得分判定标准：①一次性通过隐蔽验收检查得分满分 40 分；②整改一次扣 5 分，且每单元每 3 层仅限整改 2 次；③发生 3 次及以上次数整改，直接判定为该检验批按下列描述中第（4）项的第③种单价处理方式。

13) 项目现场实测方式及评定标准，按现行规范执行（即按现行检验批质量评定表规定检查项目执行），项目实测得分=实测合格率×60%，每个单元每 3 层为一个检验批，3 层实测合格率取平均值。

14) 建设方及监理检查情况得分加上项目实测得分为该检验批的综合得分，不同得分范围与该检验批全数钢筋工程结算单价按下列情况执行：

① 得分 ≥ 90 分，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执行结算。

② $80 \text{ 分} \leq \text{得分} < 90 \text{ 分}$ ，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平方米减 2 元执行结算；以吨位计算的分项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吨减 20 元执行结算。

③ 得分 < 80 分，需整改至得分 ≥ 80 分后，并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平方米减 3.0 元执行结算（以吨位计算的分项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吨减 30 元执行结算）。整改方式包括调整、修复、返工重做或采用项目要求方式执行。乙方同时完全承担返工、整改、修复偏差的费用，同时，累计发生 3 个及以上检验批出现得分 < 80 分的情况，甲方有权与乙方随时终止合同。

2、模板分项工程分包内容

1) 木枋、模板、钢管、扣件等木工用材料的装卸车、搬运、分类堆码，场内二次及多次倒运；

2) 模板支撑架的搭设与拆除，模板制作、安装及拆除、标准平台搭设与拆除（若项目安排脚手架工搭拆，其费用由乙方承担），周材转运、周材维修（主要指木枋及模板）钢模板清理、分类堆放，调制涂料刷模板隔离剂。

3) 所有对拉螺杆的安装及拆除，止水带或止水钢板的安装、PVC 套管制安，拆模后外露 PVC 套管的剔平。地上部分住宅内外砼墙柱模板对拉丝杆纵向必须按 5 行设置，横向间距按 ≤ 500 设置。

4)、剪力墙及吊模用砼或砂浆垫块由乙方自行采购与安装。柱模、剪力墙底部采用水泥砂浆，塞缝，人工费由乙方承担。

5) 包括所有木工用机械、小型机具、工具用具、碘钨灯及标准电线、钉子、铁丝、雨衣、雨鞋、手套、扫把、安全帽及安全带、劳动保护用品用具由乙方自行提供。乙方使用的安全帽及安全带型号、式样、颜色应符合项目规定和要求（如

使用项目提供的，乙方应在施工完成后退还，损坏及遗失的，按：安全帽 25 元/个、安全带 60 元/根进行赔偿）。

6) 乙方提供两人配合测量工放线；浇筑砼时乙方必须派人值班，预留预埋管洞及沟槽、安装预埋件等，上述人工费由乙方自行解决。

7) 每日工完场清、文明施工。

8) 当木工用周材使用完毕后，由乙方负责清理、运输、分类堆码至场内指定地点。

9) 包括梁内和后浇带内的砼分隔钢丝网安放、加固及后浇带、施工缝的剔打清理。

10) 包括每道工序开工前材料计划。

11) 周转材料损耗：模板木方控制在 3%内（每周转一次加 0.5%的损耗），超出规定的非正常损耗率由乙方原价赔偿。

12) 模板工程必须达到清水砼标准，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涨模、凹陷、漏浆、几何尺寸不规范等质量缺陷，则由此带来的返工、剔打、弥补缺陷等后果均由乙方负责赔偿经济损失及其后果，并按公司和项目部有关规定进行违约处理。

13) 构造柱、圈梁、压顶等二模封闭时接缝处需采用双面胶条封堵（构造柱双面胶条按马牙槎形状粘贴）拆模后清除；双面胶条采购及安装清理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地下室剪力墙模板拆除后对拉螺杆外露部分的切割由乙方负责；构造柱上口支拆喇叭口模板及剔打、清扫该部位超出墙面的混凝土。

14) 施工质量评测方式：模板拆除后，按每单元每 3 层为一个检验批（地下室、裙房按建筑面积约 1000~2000 m² 为一个检验批；二次构造按每单元每 9 层为一个检验批），对完成的实体现场随机抽点进行实测，每个检验批实测点不少于 50 个，实测时甲乙双方代表同时参加。实测按下列项目和总实测点百分比：

主体：①墙体垂直度：40%；②墙体平整度：30%；③楼板标高：10%；④轴

线位置：10%；⑤边模顺直度：10%。

二次构造：①构件垂直度：40%；②：表面平整度 20%；③横向结构底模标高 15%；④轴线位置：15%；⑤线条顺直度：10%。

15) 每个实测数据评定是否合格，按现行规范执行。

16) 合格点数与实测点数的比率为每个检验批的合格率，不同合格率范围与该检验批全数模板结算单价按下列情况执行：

① 合格率 $\geq 90\%$ ，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执行结算。

② $80\% \leq \text{合格率} < 90\%$ ，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平方米减 1.0 元执行结算。

③ 合格率 $< 80\%$ ，需整改至合格率 $\geq 80\%$ 后，并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平方米减 2.0 元执行结算。整改方式包括打磨、剔打后修补及打磨、返工重做或采用项目要求方式执行。乙方同时完全承担返工、整改、修复偏差的费用，同时，累计发生 3 个及以上检验批出现得分 < 80 分的情况，甲方有权与乙方随时终止合同。

3、砼及砖砌体分项工程分包内容

工程范围：本工程所有砼及砖砌体分项工程（包括周边环境等砌筑和砼浇筑作业，施工现场绿化、清理基坑、地下室部分的防水找平及保护层施工、砖胎模砌筑和抹灰）

砼及砌筑材料的运送方式：该项目主体结构砼均采用泵送商品砼，构造（如门窗过梁、圈梁、构造柱、柱脚砼二次浇注、压顶等）垫层砼采用商砼（异地项目按当地要求可采用自拌）加手推车运送的方式，砌体材料采用塔吊或施工电梯加手推车运送的方式。

砼作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工程所有砼分项工程（包括周边环境等砼浇筑作业，施工现场绿化、清理基坑、地下室部分的防水找平及保护层施工）。

2) 砼的运送方式：该项目主体结构砼均采用泵送商品砼，构造(如门窗过梁、圈梁、构造柱、柱脚砼二次浇注、压顶等)垫层砼采用商砼（异地项目按当地要求可采用自拌）加手推车运送的方式。

3) 楼（地）面与操作走道板（脚手板）搭设、拆除、清理、运输、堆码。

4) 砼出料配合、下料、振捣、找平、两遍压光、扫毛、砼养护七昼夜(包括砼表面覆盖草袋、塑料薄膜或彩条布等措施)，清运砼等,包含墙柱内砼面按要求凿毛。

5) 手推车、振动器(含平板振动器)布料机、标准电线、碘钨灯、标准配电箱、铁铲、桶、扫把、砼养护用的塑料管或胶皮管、薄膜等、雨鞋、手套、安全帽、安全带及劳动保护用品用具由乙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安全帽及安全带型号、式样、颜色应符合项目规定和要求（如使用项目提供的，乙方应在施工完成后退还，损坏及遗失的，按：安全帽 25 元/个、安全带 60 元/根进行赔偿）。

6) 砼浇筑后产生的蜂窝、麻面、狗洞、松散、开裂等质量问题产生的返工人工费、材料费等所有的经费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并按项目有关规定处罚。

7) 自拌砼的配料、出料配合；前后台的每日清理；外加剂的标准掺放，现场吊运散落砼的及时清理。

8) 清理砼浇筑时下层的滴浆和散落砼，现场产生多次转运费用由乙方自行解除。

9) 包含水电、暖通、消防的吊洞及堵洞、空调墙套管安装、临设（包含水电）设备基础砼浇筑。

10) 配合项目部进行工法样板展示施工。

11) 施工质量评测方式：砼浇筑按每单元每 3 层为一个检验批（地下室、裙房按建筑面积约 1000~2000 m² 为一个检验批），两种方式考核乙方施工质量：

①每个检验批感观检查结果作为考核的 40%。②项目现场随机抽点实测作为考核

的 60%，对完成的实体现场随机抽点进行实测，每个检验批实测点不少于 50 个，实测时甲乙双方代表同时参加。两种方式按比例计算得出乙方施工质量综合得分。

12) 感观检查结果得分判定标准：①满分为 40 分；②每个检验批表面成型感观质量根据实际情况：可扣 0~8 分（由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综合评价）；每个检验批累计出现 3 处较严重（ 0.3 m^2 及以上）漏振、麻面、漏筋扣 3 分；每个检验批累计出现 5 处较轻微（ 0.3 m^2 以下）漏振、麻面、漏筋扣 2 分；出现严重狗洞（ 0.3 m^2 及以上）1 处扣 3 分；③每个检验批扣分达到 12 分及以上，直接判定为该检验批按下列描述中第（4）项的第③种单价处理方式。

主体砼实测按下列项目汇总实测点百分比：（注：标准层每层检查数量基本平均分配）①砼板面标高 40%；②砼板面平整度 40%；③楼梯平整度 20%。每个实测数据按现行规范规定评定是否合格。每个单元每 3 层为一个检验批，3 层实测合格率取平均值。项目实测得分=实测合格率 $\times$ 60%。

13) 感观检查得分加上项目实测得分为该检验批的综合得分，不同得分范围与该检验批全数砼浇筑工程结算单价按下列情况执行：

① 得分 ≥ 90 分，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执行结算。

② $80\text{ 分} \leq \text{得分} < 90\text{ 分}$ ，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 m^3 减 1.0 元执行结算。

③ 得分 < 80 分，需整改至合格率 ≥ 80 分后，并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 m^3 减 2.0 元执行结算。整改方式包括凿毛后找补、修补、返工重做或采用项目要求方式执行。乙方同时完全承担返工、整改、修复偏差的费用，同时，累计发生 3 个及以上检验批出现得分 < 80 分的情况，甲方有权与乙方随时终止合同。

砌筑作业内容包括：

1) 砌体材料的运送。

2) 砌筑用脚手架的搭设、拆除、清理、转运、堆码。

- 3) 砌筑所用工具和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自行提供。
- 4) 砌筑完成后，材料的现场清理，并转运至指定位置堆放。
- 5) 砌体质量缺陷处理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并按项目有关规定处罚。
- 6) 砌体施工过程中楼层“四口五临边”防护的拆除和恢复工作。

施工工艺以工长技术交底文件为准。

4、脚手架脚手架分项工程分包内容

- 1) 钢管、扣件、脚手板及各种安全防护材料的装卸车、运输、分类堆码。

2) 严格按项目审批通过后的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操作规程、施工验收规范搭设、拆除脚手架、铺设外架全封闭密目安全立网、水平网、跳板、硬防护层、挑架的钢结构安装、预埋铁件安装及拆卸、清理、运输、分类堆码各种材料。

3) 包括现场所有临设的防砸棚的标准搭设，拆除，搅拌机、钢筋各种机械二层防护棚的标准搭设，地下室混凝土外墙外架搭拆、筏板钢筋临时支撑架搭拆；筏板、抗水板布料机加固支撑架搭拆；基坑混凝土墙搭双排脚手架及钢筋绑扎、铺设跳板。

4) 包括基坑四周的标准维护栏杆、安全通道防护棚、临街面双层防护棚、上下基坑的标准楼梯、主体爬梯的搭设，楼层楼梯及每层周边防护栏杆、基坑四周悬挑跑道的搭设，密目安全网、挡脚板的安装、拆除。

5) 包括其他硬质标准防护设施、卸料平台安装和拆除、标准溜槽、标准安全通道、标准安全防护棚、标准“四口五临边”的搭设、围护、拆除；包括对甲方提供的广告标语、标牌、警示牌、宣传牌等设施的安装、拆除和移位。

6) 楼层“四口五临边”防护栏杆及防护设施，含主体框架施工期间、砌筑施工期间及砌筑施工完成后的恢复搭拆。后期装饰产生的恢复由乙方承担费用。

- 7) 现场内部隔离围挡搭拆：按班组施工建筑面积，超过 20 m²（立面展开

面积)/1000 m² (建筑面积)，由乙方承担超过部分的人工费。

8) 施工电梯通道、平台防护棚，出入楼栋安全通道防护棚，钢筋加工场防护棚，木工加工场防护棚，按项目要求做法及数量在合同单价范围内搭拆，不另行计算费用。

9) 其他双层防护棚搭拆：按班组施工建筑面积，超过 15 m² (水平投影面积)/1000 m² (建筑面积)，由乙方承担超过部分的人工费。

10) 其他单层防护棚搭拆：按班组施工建筑面积，超过 10 m² (水平投影面积)/1000 m² (建筑面积)，由乙方承担超过部分的人工费。

11) 包括外墙用的拉结铁丝、工具用具、安全帽、安全带、雨衣、雨鞋、手套、各种劳动保护用品用具，乙方使用的安全帽及安全带型号、式样、颜色应符合项目规定和要求（如使用项目提供的，乙方应在施工完成后退还，损坏及遗失的，按：安全帽 25 元/个、安全带 60 元/根进行赔偿）。

12) 周材的转运、清理、指定堆码，现场内周材的多次转运，工程施工期间的日常检查和维护。外架及防护等所用油漆由乙方自行提供（需甲方认可），并按甲方要求进行喷涂或涂刷。

13) 包括材料使用计划的提出。

14) 周转材损耗：钢管为 0.5%，扣件为 1%以内，超出规定的非正常损耗率由乙方原价赔偿。

15) 乙方卸料平台搭拆，按钢平台人工费市场价格扣除。

16) 配合项目部进行工法样板展示施工。

17) 施工质量评测方式：外架及防护搭拆按每单元每 6 层为一个检验批（地下室、裙房按建筑面积约 3000~5000 m² 为一个检验批），主要对每个检验批涉及感观、规范、安全等进行检查，采用 100 分满分制，在满分基础上通过检查进行扣分方式计算最终得分，具体扣分标准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评分表》

（JGJ59-2011）中外架及防护相应评分表规定项目执行（如有新规范，按现行新规范执行）。

18) 根据每个检验批的综合得分，该检验批全数外架及防护工程的结算单价按下列情况执行：

① 综合得分 ≥ 90 分，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执行结算。

② $80 \text{分} \leq \text{综合得分} < 90 \text{分}$ ，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平方米减 0.5 元执行结算。

③ 综合得分 < 80 分，需整改至 ≥ 80 分后，并按合同对应所列单价每平方米减 1.0 元执行结算。整改方式包括整改、返工重做或采用项目要求方式执行。乙方同时完全承担返工、整改、修复偏差的费用，同时，累计发生 3 个及以上检验批出现得分 < 80 分的情况，甲方有权与乙方随时终止合同。

5、水电安装分项工程分包内容：

1、总承包合同中包括的水电安装工程，含普消安装、弱电预埋、表前给水、人防工程（强弱电、给排水、风暖预埋及防排烟工程）的预留预埋、消火栓及喷淋预埋、消防弱电等。

2、建设单位确认安装所需预留预埋的管、洞和构件，线管须穿铁丝等（含消防、给排水、空调、强电、弱电等）。

3、负责施工现场、办公区临时水电的一次安装。

第三条 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

1、甲方委派_____，职务：_____，联系方式：_____，担任甲方项目经理，负责协调本合同的履约事宜；委派_____，职务：_____，联系方式：_____，负责落实本合同的履约事宜。

2、乙方委派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担任乙方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负责协调本合同的履约事宜；

3、双方如需要更换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应至少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更换后继续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履行合同的义务。

4、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撤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乙方必须在3日内将新任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的信息报甲方审批同意后进行撤换。如不撤换，甲方可将乙方应付劳务费的5%—20%作为违约金扣除并要求乙方退场。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技术指导、施工图纸以及施工技术资料等，及时交付应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

2、甲方负责工程测量定位、技术交底、沉降观测，组织图纸会审，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

3、甲方负责按工程进度编制施工计划，向乙方下达施工任务书，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工作的管理、监督、检查和验收。

4、甲方负责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乙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5、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务费用。

6、甲方向乙方传达关于业主、监理、设计等相关单位的指令及要求，协调处理现场工作关系。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等组织施工，对本合同劳务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现场文明等向甲方负责，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地区和项目部规章制度。

2、乙方应按时无条件地提交完整的原始经济技术资料，参与、配合甲方向工程建设单位履行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总体竣工验收、分户验收等一切需要乙方配合的交工义务，若乙方不积极履行该义务，或该义务未完成致使甲方不能按时交

工的，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大写：叁万元整（直接在结算时抵扣），若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3、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自备的小型设备、工具以及所领用材料的保管、保养与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照顾全局。

4、乙方应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保护不善造成损坏的，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工期延误等间接发生的经济损失。

5、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其建立劳动关系的进场工人花名册和技能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

6、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协调安排，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擅自抽调人员离开工作岗位。如有工人因特殊情况确需退场，乙方应报甲方登记备案。

7、乙方严禁使用未满十六周岁的童工和年龄超过 60 周岁的工人，以及安排未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工或女工从事国家规定禁止从事的工作，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民事或刑事责任。乙方有审查作业人员是否患有禁入疾病的义务，若乙方安排患有精神病、癫痫病、高血压、心脏病等严禁从事高空作业、建筑作业的人员进行劳务作业，发生工伤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8、乙方应及时支付工人工资，并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考勤表和经工人签字盖手印的工资表以及支付凭证。若乙方拖欠工人工资引发群体性讨薪事件或诉讼纠纷，致使甲方为此垫付工人工资，则视为甲方已支付乙方相应劳务费用；同时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 5000-20000 元不等的违约金，而且甲方有权在劳务费中抵扣，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9、乙方应严格遵守 深圳 市政府及相关部门颁发的劳务政策和规定。

10、乙方应当履行用人单位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采取有效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并为劳务人员提供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11、乙方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因工伤亡、违法转包、在上下班合理路线途中、因工外出所发生的事故等”的责任。

12、如若乙方雇佣、招募、分包的工作人员在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意外伤害或乙方及其人员造成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导致甲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后，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予以追偿。

13、其他权利义务：

1) 迎接检查时，现场收检、平整、规范及搭设临边防护，以满足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2) 协助甲方完成做试块及试拉件工作。

3) 严格按甲方及政府要求工期，优化管理，准备充分人力、物力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如期完工。

4) 现场发生安全事故、人员伤亡、劳务人员的劳动争议等引发的诉讼、仲裁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因乙方处理不善而导致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按照承担金额的 1.3 倍向乙方进行追索。

第六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的现场安全工作必须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等相关标准、规范及安全技术交底执行，每周应进行一次系统地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必须及时整改，并将相关记录上报甲方。签订本合同时，甲乙双方必须签订安全协议书。

2、乙方必须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工人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甲方应协助配合，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3、乙方负有对安全隐患的告知义务，乙方委派_____，联系方式_____，

担任乙方安全员，负责对现场安全的巡视检查；

4、乙方应为工人提供检测合格的个人安全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工人安全防护用品的正确和有效使用。如甲方及有关部门检查时，发现有操作工人未使用安全防护用品或使用不规范，按公司施工现场处罚规定执行。

5、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对提出的安全隐患，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

6、乙方应严格预防安全事故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采取措施，保护好现场，进行抢救，以减少事故的损失，并且立即上报甲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对事故进行处理，做好善后工作。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费用。

7、项目上严禁赌博、打架、盗窃等不文明或违法行为，若有违反者，项目部有权对当事人进行追责。

8、乙方应按现行标准化管理规定，做到施工现场内工完场清；若达不到规定要求，且不按期整改，甲方可另行安排人员清理，按实际产生费用的 2-3 倍收取违约金，并在劳务费用中抵扣。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按安全文明施工相关文件规定执行，达到合格标准。环境保护、扬尘治理等必须由专人负责。若在施工过程中环境保护、扬尘治理等不达标，乙方必须无条件整改，且所造成的损失及相关部门的处罚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 工程质量

1、乙方劳务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合格要求， / 级标化文明施工单位，若未达到且经整改仍无法达到质量要求的，将暂停支付劳务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施工组织设计及技

术交底组织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开展“三检”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每道工序完成后要报甲方等进行检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质量返工、工期拖延等，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并承担违约金 5000-20000 元不等，甲方有权在劳务费用结算时直接抵扣，乙方对此予以认可。

第八条 工期及进度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按甲方工期要求）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按甲方工期要求）

分包合同工期总日历工作天数：约 300 天（按甲方工期要求）

具体楼栋工期详见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

1、乙方必须服从甲方节点工期安排，听从甲方指挥，若因业主方原因影响工期，则工期顺延；若因乙方原因达不到节点工期要求，则工期每拖延一天，视为乙方违约，按_____元/天赔偿甲方的节点工期经济损失。若拖延超过 5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自动退场，劳务费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 进行结算，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等一切损失。

2、乙方应根据甲方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有计划的安排组织施工。如因特殊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需加快工程进度，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协调安排，在不影响工程质量和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加快工程进度。

第九条 工程量的确认

1、乙方分包工程中分项、单项或全部工程完工后，由甲方项目经理组织项目管理人员和乙方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对乙方分包工程进行收方计量（以下简称计量），计量结果以甲乙双方现场负责人签字确认为准。乙方收到通知后 3 天内若不参加计量，则甲方计量结果有效，并作为支付劳务费用的依据；未经甲方项目经理组织，由乙方单独计量的，计量结果无效。

2、对乙方未经甲方许可，超出本合同、有效的设计图纸范围和因乙方原因

造成停工、窝工以及返工的工作量，甲方不予计量。

第十条 劳务费用的结算和支付

1、劳务费用中间核算

当月劳务费用的核算时间段为上月 21 日至当月 20 日，乙方必须在每月 20 日前将按照施工计划所完成的实际工程量(施工任务书)以及劳动用工资料(民工考勤表)等报送给甲方，甲方在接收到乙方当月施工任务书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以合同约定价款出具结算单。超过报送时间的由甲方自行确定结算金额，乙方需无条件接受。

2、劳务费用最终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乙方编制结算书及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送达甲方，并经甲方确认。经甲方确认后，乙方再补交的任何结算资料，无论乙方是否已实际完成，均不能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该部分劳务费用视为乙方自愿放弃。若在规定时间内不报送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由甲方自行确定结算金额，乙方需无条件接受。

3、劳务费用支付

1) 为确保人工费的按月发放到位，乙方必须每月如实向甲方提供扣缴个税后的农民工工资发放表(签字+盖手印)到甲方项目部备案，监督人工费按时足额发放到工人手中。甲方支付后，视为已将当期本项目发生的农民工工资足额支付。乙方作为代扣代缴个税的主体，需负责农民工工资个税的缴纳。

根据深圳市政府相关单位要求，甲方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乙方应当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确立劳动关系，确定专人负责农民工造册、劳动合同签订、农民工进出场实名刷卡、乙方配合甲方为农民工代办个人工资银行卡、按月足额支付工资等工作。

2) 付款条件：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等值、合法

的增值税发票、乙方与甲方办理过程结算或最终结算、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三者缺一不可。过程结算仅作为过程付款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付款依据。甲方收到相应票据、资料且付款期限届满后，甲方予以支付款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税号：91440300MA5HPKC68T；电话：0816-6969777；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同观路十九号路 10 号九洲工业园 302；

开户行：工商银行深圳凤凰城支行；

账号：4000000209000099921；

工程名称：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甲方同时丢失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或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发票联，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

4、付款时间及付款比例约定：付款条件不高于主合同，具体约定为：

1. 乙方以每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为一个产值统计周期，在一个产值确认周期结束后 5 日内，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与将该周期确认产值金额一致的增值税发票，以及甲方盖章认可的进度款审批单。

2. 工程施工无预付款。月结支付已确认产值 8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支付至累计已确认产值的 90 %，双方办理结算、并经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本部审定后 30 日内支付至结算金额 97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收到发包方工程款后我单位及时支付，如未收到双方协商解决。）

3. 若建设单位未能按月足额向甲方拨付工程款（包括人工费用）导致甲方无法向乙方及时支付劳务分包费用的，乙方同意并承诺：“由乙方自行垫资按月向劳务工人支付工资，保障劳务人员的薪酬，因未能按月足额保障劳务人员的薪酬导致的用工风险以及出现劳务人员上访、闹事等情形时，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赔偿责任。”

农民工工资支付方式：按照附件《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5、付款方式：必须为对公账户（在签字页注明对公账户的户名、账号、开户行）包含但不限于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支付方式。票据支付应票据交付之日为已付款之日，承兑之日不视为付款之日

6、结算流程：工程量结算审核流程。

①合同执行方向甲方提交结算清单→②项目成本员____复核→③项目负责人____审核签字→④工程部____审核签字→⑤建工公司成本部____审核签字并通知项目部→⑥项目部对审核结果存档，同时通知合同执行方按建工公司成本部审核签字确认的金额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并提请进入支付程序。

工程期间如有困难，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乙方不得借资金困难为由造成停工、怠工等行为，如有发生，按每天 1000 元违约金支付给甲方并承担项目部一切损失。

保修期：该工程保修期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工程保修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工程尾款全额无息支付；若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负责维修，如乙方未及时维修，甲方可直接安排他人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尾款中双倍扣除，扣除工程尾款仍不足的部分，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新技术的应用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推广和使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

第十二条 保险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其派驻到施工现场的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和购买社会保险，并为从事危险作业的工人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承担保险费用。

2、甲方负责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劳务作业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在未移交到乙方之前，由甲方负责保管。

3、甲方可以根据乙方的要求为其租赁或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4、保险事故的处理：保险事故发生时，甲乙双方都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工伤事故发生时，乙方应积极协调处理，承担全部用人单位责任。若因乙方怠于履行用人单位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时，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劳务费用中优先扣除，并拒绝履行其他合同义务，直至乙方处理完本工伤事件并对甲方损失签认为止。

第十三条 施工变更

1、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已批准的计划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项目经理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紧急情况下，甲方项目经理可以发出口头指令，并在7天内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在收到变更通知或甲方项目经理指令时，应立即按照要求进行需要的变更。

2、如乙方认为甲方变更通知或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变更通知或指令后24小时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甲方应在收到报告后24小时内做出修改或者继续执行原变更通知或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变更通知或指令，或者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决定仍继续执行的变更通知或指令，乙方应予执行。

3、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签发的变更通知5天内，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书面报

告，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报工程公司审批后，签订调整合同价款的补充协议。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1) 合同中已有相同或类似的分部分项工作内容，参照价格变更；
- 2) 合同中没有相同或类似的分部分项工作内容，双方协商确定。

4、因工作内容变更导致合同价款的增减，在分包工程完工时统一结算支付，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5、乙方不得在施工过程中自行对原工程设计或已批准的施工计划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工期延误等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四条 施工验收

1、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应向甲方提交自检记录及完工报告，通知甲方验收。最终验收以工程业主方组织的竣工验收为准。若甲方与业主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国家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未履行修复义务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和工期延误责任。

2、乙方所完成工作内容经业主和甲方组织验收合格，视为乙方已经提供了合格的施工成果，但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仍由乙方承担。

3、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且竣工验收合格后，应在1个月内与甲方办理完合同结算。

第十五条 工作配合及施工技术资料移交

1、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其工作内容进行初步验收，以及甲方应业主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乙方工作内容、工作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甲方或工作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乙方配合时，乙方应按甲方的指令予以配合。乙方因提供上述配合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按约定完成劳务工作，必须由甲方或工作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甲方应配合乙方工作或确保乙方获得第三方的配合。

3、在乙方申请甲方对其施工成果进行初步验收 7 日前，乙方应将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技术资料按甲方要求整理成册，并移交甲方。若乙方没有按本条规定移交资料，或移交的资料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对乙方施工成果进行初步验收，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前述工作的完成作为甲、乙双方进行劳务费用最终结算的前提条件。

第十六条 禁止再分包或转包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分包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0% 进行结算和支付劳务费用，由此造成的行政处罚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七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主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甲方项目经理认为乙方应当暂停工作的，乙方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项目经理通报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7 天向甲方项目经理通报一次损失情况。不可抗力结束后 10 天内，乙方应向甲方项目经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和有关资料。

3、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作时间由双方按以下办法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由甲方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作业的未移交乙方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 2) 甲乙双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3) 乙方自有或其租赁的小型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4) 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5) 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项目经理要求留在工作场地的必要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6)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双方共同承担；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
 - 7) 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 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八条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项目经理，甲方项目经理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甲乙双方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如乙方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乙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乙方应在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项目经理，同时提出处置方案，甲方项目经理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答复或提出修正方案。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甲方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

第十九条 保密及联络制度

1、乙方对于本合同履行或工作中获取的工程承包合同，管理制度和资料、图表，甲方技术装备、独有施工技术和其他经济技术信息，以及甲、乙双方之间往来函件、协商事由，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提供或透露。若乙方私自向第三人透露，应向甲方承担 10000~50000 元违约金，若给甲方造成了

损失，还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费用。

2、乙方不得越过甲方向业主、监理、设计院和政府相关部门直接联络，确因工作需要须直接联络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第二十条 合同解除

1、如果乙方没有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之前，主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终止，甲方应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接到通知后应立即撤离现场，撤场后，双方进行已完工程劳务费用结算，甲方应支付乙方已完工程的合同价款。

2、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业主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除合同。

3、如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质量不合格、工期不满足要求等而导致项目不能正常施工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因此带来的损失。

4、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并按甲方要求撤出工作场地。甲方应为乙方撤出场地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劳务费用，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撤出场外，乙方同意支付甲方违约金 10000～50000 元（直接在结算时抵扣），若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解决争议条款的效力。

5、关于本合同约定的解除，自解除通知到达一方住所地时生效。

第二十一条 合同终止

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乙方向甲方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业主和甲方竣工验收合格后，待工程保修期满，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二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合同一方违约，由违约

方承担责任，并参照《民法典》及双方商定的有关条款赔偿经济损失。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

1) 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若由此造成甲方对业主方的违约，则还应按主合同的约定赔偿甲方支付给业主方的违约金；

2) 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若由此造成甲方对业主方的违约，则还应按主合同的约定赔偿甲方支付给业主方的违约金；

3) 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50000 元，乙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4) 工程实施过程中，若因乙方不按甲方指令进行作业，乙方必须承担 200-5000 元不等的违约金，具体违约金额根据指令已明确的内容和乙方违令情节实施，并可在应付劳务费用中扣除。

5) 如因乙方逾期交工累计超过 30 日或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等情形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和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性经济损失）。

第二十三条 争议解决

1、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第一种方式：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方式：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2、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甲方违约时，在诉讼裁判前，乙方不得终止本合同中乙方应履行的义务和应承担的责任。

3、甲方因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函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均真实准确，任何一方通过邮政快递（EMS）按该地址寄送的函件、资料均视为有效送达，拒签、退件等情形不影响送达的效力。任何一方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后均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相对方，如因未及时告知相对方而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未告知方自行承担。双方同意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作为诉讼送达地址。

第二十五条：其他事项

1、乙方进场人员生活居住与就餐问题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2、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暂定含税总额的_____%（即¥_____元，大写：_____）作为对工程质量、安全及民工工资按时发放的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方式：

☐ 现金缴纳

☐ 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在第一次进度款中抵扣缴纳，如第一次进度款不足，在第二次进度款中补足扣缴，以此类推。

☐ 其他方式：

(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 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甲方接到乙方书面申请退还后1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 其他方式：

3、“履约保证金”的内容主要包括：

- 1) 安全（占“保证金”总额的 30%）；
- 2) 质量（占“保证金”总额的 25%）；
- 3) 工期（占“保证金”总额的 25%）；
- 4) 标化文明施工及协调配合（占“保证金”总额的 20%）。

凡属上述指标未达到约定目标，则按此百分比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直到扣完为止（如单项指标所占“保证金”抵补不够时，以其他应退保证金抵扣），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4、若因乙方原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或其他事故，交纳的“履约保证金”无法足额抵扣时，则在结算中以违约金扣除，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果劳务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单方面违约，所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无履约办证金，甲方有权在结算中以违约金扣除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结算款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中未约定事宜，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甲、乙双方都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友好协商后列入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正文有同等效力。

7、为加强落实项目的各项管理制度，特附一份《施工现场违约处罚规定》。如有违反，按《施工现场违约处罚规定》进行违约处罚。

第二十六条：乙方服务承诺

1、任何情况下，我公司不会聚众围堵甲方办公室及人员。如双方有分歧，只能通过友好协商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违者承担 10000~50000 元/次的违约金，如损坏甲方财产及造成人身伤害、声誉损失，我公司按损坏及伤害、损失的金额承担三倍赔偿。

2、乙方应加强管理，乙方人员不得以甲方项目及公司名义借款，若出现此

类情况，产生的债务与甲方无关，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接受甲方就损失部分的追偿，并支付甲方违约金作为违约处罚，违约金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 1~5 %。

3、我公司承诺最大限度地为专业分包工程提供便利条件。

附件一：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表

附件二：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

附件三：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附件四：防腐保廉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建筑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合同编号 JZJG-SZGY-Y-ZBLWF-2024-01 签署页）

签 署 页：

甲方（盖章）：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 社区同观路十九号路 10 号九洲工业园 302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816-6969777 开户行：工商银行深圳凤凰城支行 账号：4000000209000099921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一：

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表

序号	工作项目	工作内容	单位	暂定工程量	固定不含税单价（元）	暂定不含税金额小计（元）	备注
1	外墙装饰层拆除	原外墙涂料及腻子层铲除、水泥砂浆层开裂空鼓部位切缝后剔除。	m ²	31187.99			
2	外墙铲除废料弃置	扬尘控制、清理、建渣场内、外运输场内道路洒水、运土、卸土。	m ³	623.76			含弃土场费用
3	玻璃幕墙及外墙窗户清洗	运料、清理、刷清洁剂、擦污、冲洗、抹干。	m ²	8059.04			
4	外墙真石漆施工	清理基层、满刮腻子二遍、打磨、刷抗碱底漆一遍、刷真石漆两遍、刷罩面漆一遍、黑色耐候胶分隔缝、建筑外窗贴膜保护等。	m ²	31187.99			滚涂施工
5	外墙耐碱玻纤网格布	清理基层、铺设网格布、铆固。	m ²	31187.99			
6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施工	清理基层，调配及涂刷涂料。	m ²	31187.99			滚涂施工，滚刷至防水涂膜厚度达到1.2mm厚
7	外墙抗裂砂浆抹灰	清理基层、修补堵眼、湿润基层、调制砂浆、分层抹灰找平（包括门窗洞口侧壁）、清扫	m ²	31187.99			

		落地灰、包含甩素水泥一道。					
8	外墙墙柱面挂 钢丝网加固	清理基层、挂贴 钢丝网等。	m ²	31187.99			
9	幕墙骨架制作 及安装	运输材料、骨架 型材下料加工 制作、骨架现场 定位安装、避雷 焊接安装等。	t	299.735			
10	铝方管格栅幕 墙安装	运输材料、清理 基层、挂件连接 件安装就位、安 装格栅、注胶、 清理等。	m ²	10978.83			
11	幕墙骨架外包 铝板	运输材料，铝单 板安装、隔离 带、框边封闭、 嵌缝、塞口、清 洗等。	m ²	4027.06			
12	幕墙装饰线条	铝板线条下料 制作、定位安 装、刷防护材 料、耐候胶封 缝、清理现场 等。	m	135.2			
13	梁柱面油漆	清扫、除尘；运 砂、喷砂、抛丸， 材料回收；调配 刷漆、无机富锌 底漆两遍、氟碳 面漆两遍。	m ²	4702.95			
14	预埋钢板制作 及安装	运输材料、制作 板式预埋件、定 位、固定安装预 埋件等。	t	33.761			
15	预埋螺栓安装	钻孔、清孔、置 入凝固剂、埋入 螺栓。	根	16288			
16	钢结构玻璃雨 棚维修翻新	钢结构骨架除 锈刷漆、老化玻 璃胶清理、重打 玻璃胶、钢化玻	m ²	306.8			

		璃清洗，含辅材。					
17	不锈钢金属字安装	放样排字、打眼、下木楔、拼装固定、成品校正、清理现场等。	个	2			
18	脚手架施工	场内、场外材料搬运；搭、拆脚手架；拆除脚手架后材料的堆放、包含安全网安装拆除及整修、首层防砸模板及二层钢笆片搭设、警示灯，反光带，铁丝等。（按服务的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m ²	7122			含脚手架、模板、钢笆片、安全网等材料摊销费
19	施工吊篮	吊篮机具设备安装、检测报验、使用过程维护、完工后拆除。（按服务的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m ²	37434.19			含吊篮设备租赁费
20	安全文明施工	包含安全警示标志牌、施工现场围挡、九牌一图、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安全作业劳动防护用品投入、施工现场临水临电、施工现场环境场容场貌等安全文明施工投入（按园区建筑面积计算）	m ²	137379.25			
21	技工	计日工	工日	20			按实计算
22	普工	计日工	工日	50			按实计算

暂定不含税金额合计（元）	
税额（税率____%）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元）	
暂定含税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7、本报价组成除表中所列内容外还包括：1）基本费用、质量、安全、工期、综合管理、不可预见用工。2）对外联系、协作、检查配合、企业管理费等。

8、固定不含税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劳务人工费及配合甲方独立分包的费用，小型机械费、低值易耗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劳务公司管理费、利润（单项报价项目也包括以上费用）等，合同履行期间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自行考虑，固定不含税单价不作任何调整，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结算单价=固定不含税单价*（1+税率））。由乙方提供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变化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调整，不再另行对新税率签订补充协议）。

9、按上述暂定含税总价签订土建劳务分包合同（包括人工、管理、利润）。合同签订单位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并在收款前向甲方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再将工程款支付至合同签订单位的账号中（合同签订单位、出具发票单位、收款单位三者名称必须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10、计算方式：建筑面积根据相应国家工程量计算规范计算。

11、由甲方提供的材料由乙方负责上下车、转运（满足工程需要不限次数）等；若塔吊无法吊运的部位，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材料转运；乙方自备材料的运输、转运、上下车等自行负责，现场可用的机械设备可向项目部申请配合使用。

12、该供应商的纳税类别：_____。

7、付款前乙方需先提供由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真实、有效、等值、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款项支付且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附件二：

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

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

总包单位名称：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_____

协议签订日期： 年 月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

总包单位： 四川九洲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甲方）

分包单位： _____（乙方）

为确保工程现场内作业人员的生命安全，保证工程施工顺利进行。进一步明确分包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工作的责任划分，杜绝现场发生安全事故。根据《民法典》《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工程名称：九洲（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承包范围：承接该项目工程中“建筑工程施工劳务分包”项目

第一章 总包单位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规定，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责。

第二条 制定项目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现场安全动态管理资料档案。

第三条 负责审核、审批分包单位编制的工程项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第四条 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的各项安全设施、设备具有监督、管理和检查权；对分包单位施工现场存在的安全隐患以及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进行纠正、教育和处罚。

第五条 加强对分包单位安全、文明生产工作的监督，审查分包单位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督促分包单位依法履行安全文明生产的管理职责，督促分包单位完成安全文明生产的一切事宜；有权审查分包单位的安全技术措施及安全保障体系是否健全，对分包单位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宣贯。

第六条 在安排分包单位穿插工作时针对其施工内容、工艺要求，提出施工方法

和安全操作规程，提出必要的安全保护设施。要求分包单位施工负责人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入场教育、专项安全教育及培训考核、安全技术交底、办理门禁卡等，相关交底资料由双方备案保存，施工中对分包单位安全、文明生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七条 编制工程项目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根据分包单位承担的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组织分包单位编制施工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方案，制定安全技术措施并监督实施。

第八条 对分包单位施工工序，操作岗位的安全行为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纠正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发现严重违章违纪（包含违反九州建工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制度）和事故隐患，立即责令停工，监督整改并按双方商定的管理办法进行处理。严重者中止合同，清退出场，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分包单位承担。

第九条 督促分包单位对生产中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及时协调解决各单位之间、工地与周边群众之间的矛盾。

第十条 每月召开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作业人员参加的安全文明生产会议，通报情况，交流经验，纠正施工中存在的安全隐患。

第十一条 总包单位发现安全、质量隐患，有权责令分包单位停工整改，直至排除隐患

第二章 分包单位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规范和规定以及总包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服从总包单位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并对本单位分承包的施工区域和作业活动的安全生产负总责。

第十三条 按照总包单位的要求及时准确上报安全管理资料。分包单位进场时，需向总包单位上报企业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人员岗位证件及管理人员通讯录。分包单位保证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并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在总包单位统一领导安排下，组成施工现场安全生产领导机构，按规定配备施工现场安全工程师、专职安全员和生产班组安全协管员，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群防群治制度，制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形成一体化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和保证体系，并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落实。分包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分包单位所从事的工作相适应、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

第十五条 负责根据本单位承担的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编制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方案和费用预算，上报总包单位审批。经总包单位批准后，分包单位严格按方案实施，经总包单位验收合格后，拨付预算费用，保证安全生产费用的有效使用。对本单位施工区域内安全防护设施、施工用电设备和临时用电的搭设、拆除、维护和改造及其使用负总责。

第十六条 负责根据本单位承担的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编制工程项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设立应急救援小组，落实应急救援器材、物资，报总包单位审批、备案，根据总包单位的要求组织演练。

第十七条 负责接受总包单位的进场安全总交底，根据本单位承担的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特点，在作业前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交底，并报总包单位备案。

第十八条 负责对本单位进场职工应进行登记造册，复印身份证件，按名单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建立安全教育档案。不得聘用未成年人、高血压、心脏病、癫痫和吸食国家违禁药品等不适合现场作业人员进场作业；负责建立特种作业人员档案，对分包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进行验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报总包单位审查、备案，确保特种作业人员持有效证件上岗。负责做好垂直运输机械作业人员、安装拆卸工、爆破作业人员、起重信号工、登高架设作业人员等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持证工作，制止非特种作业人员从事特种作业。

第十九条 对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桥梁口、隧道口、基坑边沿、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较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要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九州建工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制度。

第二十条 对易燃易爆物品的购买、运输、储存、管理使用，必须按国家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进行本工地安全、质量监督检查时，分包单位要主动接受检查并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挠和拖延。

第二十二条 运输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车辆、行人、市政设施、专业管线及沿途的建筑物、构筑物的安全，防止污染城市环境，对造成的损害承担全部责任。

第二十三条 抓好安全教育，严肃安全纪律，规范安全行为，净化作业环境，禁止野蛮施工，防止施工扰民。

第二十四条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不得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在组织施工生产时先落实安全保护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第二十五条 使用非责任区域安全防护设备、设施前，应向总包单位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并负责使用期间的检查和维护。对在使用期间造成的安全事故或未遂事故负全责。

第二十六条 应当服从总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分包单位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分包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分包单位对现场和作业面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全技术防护措施符合安全防护。建设工程安全标准，在分包单位施工过程中，工作人员有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的行为，总包单位有权制止其违章行为并拒绝执行；分包单位明知作业人员违章指挥而不制止并造成

损失，分包单位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二十七条 每日对施工区域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对总包单位下发的隐患通知进行及时整改。在安全检查中发现非责任区域存在安全隐患，有义务及时向总包单位报告。

第二十八条 分包单位在施工期内，对施工产生的垃圾及时清理出场，做到工完场清。材料分类堆放整齐，确保现场环境整洁。

第二十九条 分包单位对施工现场的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必须由专人管理，定期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建立相应的资料档案，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报废。

第三十条 分包单位与总包单位友好协调并且做好作业面移交工作。

第三十一条 分包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合同内容，并根据总包的工期要求完成施工内容，不得影响项目整体工期。

第三十二条 分包单位应保证施工合同范围内工程质量符合现行法规要求及质量验收规范

第三十三条 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办理合法用工手续和工伤保险。

第三十四条 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其正确佩戴和使用。

第三十五条 有权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权拒绝总包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工作指令。

第三十六条 在施工现场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必须立即向总包单位报告，并按规定逐级上报。同时，有义务配合开展事故调查工作。

第三章 安全责任

第三十七条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不得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在组织施工生产时先落实安全保护措施，防止事故发生。分包单位应

当制定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施工过程中分包单位发生的安全事故，由分包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三十八条 一旦有安全事故发生，分包单位以最快速、最便捷的方式报总包单位及项目部主管领导、详细有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由总包单位通过正常渠道及时逐级上报并同时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抢救伤员和保护好事故现场。发生伤亡事故，分包单位必须积极配合总包单位或上级主管机关做好事故调查取证和现场考察工作，不得伪造、假证或迟报、甚至隐瞒不报。

第三十九条 分包单位在施工现场造成伤亡（或第三方人员）、财产损失，由分包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若给总包单位造成损失或负面影响，分包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十条 分包单位违反本协议，情节严重时总包单位有权终止分包单位施工行为（拉闸限电、停止水平运输）。总包单位有权驱除出场，也可根据情况要求分包单位缴纳违约金人民币 50000 元—100000 元。

第四十一条 双方共同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定，认真执行国家、行业、企业安全技术标准。

第四十二条 发生事故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应分别及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组织事故调查小组，查清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按照“四不放过”原则拟定改进措施，提出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意见。

第四十三条 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施工，施工现场作业人员出现一切安全事故及对总包单位造成的各项损失，由分包单位负全部责任。

第四章 工程资料

第四十四条 各分包单位进场前需向总包上报单位资信资料和现场人员通信名单。

第四十五条 所有材料进场必须提请监理和建设单位验收，并严格按深圳市相关规范要求现场见证取样送检报审等（注意同一建设项目材料复检单位与备案单位一致）。

第四十六条 所有分包单位提交的工程资料表格应当采用广东省规范。

第四十七条 工程竣工资料（包括竣工图）严格按照属地城建档案馆要求，另外增加一套作为总包留存的，总包留存资料须编制清单目录，该项目过程资料随进度完善，并按要求及时组卷装订成册，竣工后统一移交城市档案馆。对于项目声像资料收集严格按照市建局发〔2020〕12号文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声像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收集整理。

第四十八条 分包单位需配合填写分户验收用表中相关分包单位负责范围的内容。

第四十九条 按属地要求制作的农民工工资资料随同竣工验收资料一并装订成册报总包。

第五章 文明施工

第五十条 施工现场建立门卫值班制度，配备门卫值守人员，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正确佩戴安全帽，施工现场封闭管理（上、下班必须打卡），禁止非施工闲杂人员随意进入施工现场。

第五十一条 在高层建筑施工安全管理中，必须重点抓好“三宝”（即：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的利用和做好“四口”（即：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口）、五临边（即：槽、坑、沟的周边；在施工屋面的周边和框架结构楼层周边；尚未安装栏杆的阳台、料台挑平台周边；在工程楼梯口的楼梯边）的安全防护设施、要严格贯彻相关的安全规范标准。

第五十二条 施工现场实行逐级治安防火责任制，本着“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确保一名治安消防负责人、组建现场抢险救援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施工现场治安保

卫生和消防管理工作。

第五十三条 施工作业人员要严格管理，要经常进行法制教育，施工人员不准进行聚众赌博、打架斗殴、盗窃行骗、不得参加非法集会活动，不得进行卖淫嫖娼、观看、传播黄色影像等非法活动。

第五十四条 分包单位负责本单位的小型机具，贵重物品，建筑材料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防止丢失和盗窃案件的发生。要特别做好易燃易爆等物品的堆放，做好安全工作，注意防火防爆，并将责任落实到人。

第五十五条 分包单位要进行经常性的防火安全检查，制止违章用火和违章操作行为，制定火险隐患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分包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第五十六条 工地发生任何突发事故或事件时，分包单位全体人员应听从甲方或工地项目的统一调动指挥，积极参加应急救援义务抢险队，对立功者，甲方要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五十七条 施工现场严格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中的规范和城市监察及质监部门要求，进行文明施工操作。迎接配合建设、监理及相关部门领导施工过程巡视检查及质量监督。

第五十八条 用电必须符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

第五十九条 施工现场垂直运输机械作业人员、安装拆卸工、爆破作业人员、起重信号工、登高架设作业人员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第六十条 分包单位对于施工现场脚手架、安全设施、施工设备的各种安全防护、保险装置、安全标志和警示牌等不得擅自拆除、移动、如需要拆除移动的，必须经

甲方施工负责人和专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行的安全措施后方可拆除移动。

第六十一条 分包单位对所处的施工区域，工作环境、安全防护设施、机具设备等必须认真检查，安全问题及可能引发事故的重大安全隐患，应立即停止施工作业，进行整改。对于如分包单位无能力整改的安全隐患，要及时向总包单位汇报，有总包单位协调有关人员整改，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继续施工。

第六十二条 抓好安全教育；严肃安全纪律；规范安全行为；净化作业环境。分包单位必须遵守国家及省、市政府有关施工扰民、噪声控制、扬尘控制、固体废弃物排放及文明施工等有关规定，在施工中分包单位应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使以上各项降低至现行文件规定范围内。

第六章 其他事宜

第六十三条 本着安全为首、质量第一的原则，进入施工现场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建筑行业相关规范及要求购买保险，并提供有效相关发票及相关资料。

第六十四条 各分包单位按照建设单位合同约定要求：

1、分包单位须向总包单位缴纳安全保证金：_____元（大写：元）。

2、分包单位需向总包单位缴纳水电保证金：_____,（大写：元）。

3、经双方协商施工现场水电费用共计：_____元（大写： 元）

4、其他见《安全管理、事故控制、处罚规定》。

第六十四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分包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同时签订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十五条 本协议双方签字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总包单位执肆

份、分包执贰份。

第六十六条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当双方发生争议时，可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协商调解，若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总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分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目标及违约金收取规定

为加强本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公司及项目部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使安全生产奖惩工作实现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特作如下规定：

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目标控制指标

1. 重伤、死亡及以上事故为 0；
2. 轻伤事故为 1‰；
3. 火灾、爆炸事故为 0；
4. 职业病事故为 0；
5. 环境污染事故为 0。

违约金收取标准

1. 进入施工现场的作业人员未接受三级安全教育便进行施工，支付违约金 100 元/人次
2. 进入施工现场未佩戴安全帽，扣好帽带，不许赤身和穿拖鞋，支付违约金 500 元/人次
3. 高处作业 2 米以上未系安全带或未正确系挂安全带，支付违约金 200 元/人次
4. 严禁酒后上岗。发现违反者支付违约金 100 元/人次
5. 保持施工现场文明卫生，严禁随地大小便。支付违约金 500 元/人次
6. 施工管理人员带班人员违章指挥施工人员进行违章作业者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7. 吊装作业违反安全规定或指挥人员配备不足，支付违约金 500 元
8. 私拉乱接电源，支付违约金 500 元
9. 私自挪用、损坏消防器材，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0. 现场机械设备，使用完或下班后未拉闸断电，支付违约金 100 元
11. 电焊作业未戴防护手套或面罩，支付违约金 200 元
12. 操作切割机未戴防护眼罩，支付违约金 100 元
13. 未经甲方同意私拉乱接电源等，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14. 未按“三相五线”制规定配电，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5. 不符合“三级配电、二级保护、一机一闸”规定，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6. 电线未按规定作架空或埋地处理，支付违约金 200 元
17. 使用不合格的电缆，电缆破损未维护，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8. 电箱中保护系统配置不全或没有进行接地保护或电线接头老化已损坏等，支付违约金 500 元
19. 专用电机未配备专用开关箱或进行不符合要求的施工作业，支付违约金 500 元
20. 使用未通过安装验收的机械设备，支付违约金 500 元
21. 电工对临电系统未及时进行维护工作，支付违约金 200 元
22. 特种作业未持《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前必须报监理审查证件，经同意方可上岗。无证上岗者一经发现，支付违约金 500 元
23. “四口”“五临边”未按规定保护，支付违约金 100 元/每处
24. 安全防护设施未按要求设置，或未经验收合格擅自使用，支付违约金 500 元
25. 脚手架等设施构造不符合要求，支付违约金 500 元
26. 未经批准私自拆除安全防护，支付违约金 500 元
27. 易燃、易爆、易腐蚀及有毒物品未隔离存放，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28. 在易燃物品区用强热灯照明（如碘钨灯），支付违约金 200 元
29. 危险物品存放区无安全警戒标志，支付违约金 200 元

- 30. 未接受书面的安全技术交底（签字记录）擅自施工，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31. 危险作业区域未有效防护，支付违约金 500 元
- 32. 动火作业防火措施未跟上、无人监控或未经审批私自进行明火施工，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33. 重大安全、文明活动配合不力，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34. 施工现场高空抛掷物料等，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 35. 讲文明、懂礼貌，严禁打架斗殴。发现违反者扣工程款 1000 元/人次；情节严重的清除出场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 36. 严禁在工地内赌博，或者以娱乐为借口的变相性赌博活动，一经查实，无论赌博程度大小，一律没收其赌具，赌资并视情处以 50—500 元的违约金。
- 37. 施工人员都要保护工地和他人的财物，对偷窃工地和他人财物者，按偷窃价值 10 倍的支付违约金，情节严重者，交公安部门处理并逐出工地
- 38. 对接到《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后，未按时组织进行整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39. 对接到各类指令后，未及时组织进行整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事故的单位及责任者，按规定 10 倍支付违约金
- 40. 在各监察部门安全检查中，查出的违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的行为，支付违约金每处/1000 元
- 41. 安全资料上交不及时，每项资料延迟一天支付违约金 500 元
- 42. 施工现场文明卫生责任区清理不及时或不到位，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43. 未经总包单位相关管理人员同意私自使用总包单位材料物品等，支付违约金 500 元
- 44. 未对总包单位施工现场物品采取成品保护，随意破坏总包单位现场任何物品等，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45. 在施工过程中要做到工完场清，垃圾及杂物及时清理（3 天内），如超过时间未清除垃圾等杂物，总包单位派人清收按每层 500 元计算费用。

46. 未达到总包单位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且各单位出现互相推诿现象，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检查，所有参与单位均属于责任单位，均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47. 所有参建单位所施工该楼栋出现高空坠物现象，当责任无法界定，出现相互推诿现象，全部属于责任单位，每家单位支付违约金 2000 元。若出现人员伤亡，责任由该楼栋所有参建单位承担。

48. 若发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隐患累计超过 3 次，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其他相关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9. 该分包单位所自带的机械设备，材料等由该分包单位自行看管，丢失自负。

此协议作为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协议附件，与安全生产协议书具同等效力，一式陆份，总包单位执肆份，分包单位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劳务作业（专业）分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认真履行。

总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分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总包单位：四川九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单位：_____

为加强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保护职工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确保国家财产安全和本工程的顺利实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施工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安全管理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2、协议期限：300 天

2.1 进场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进场办理以工作面交接时间开始）

2.2 结束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验收合格意见书颁发后分包办理出场为止）

二、安全生产管理：

（一）总包单位权利与义务：

(1)总包单位应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临时用电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保证体系，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用电负总责。

(2)负责制定施工现场的安全用电定理制度，定期布置、实施、检查、评价、总结工程的安全用电工作，对总包范围内的施工用电活动进行检查和管理。

(3)总包单位负责分包单位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安全用电教育，培训考核、负责建立特种作业人员备案登记。

(4) 总包单位负责对与建设单位签订分包合同的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临时用电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管理。

(5) 负责建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有权要求分包单位建立应急救援体系，落实救援措施，建立救援队伍。

(6) 总包单位应按规定对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安全警示标识情况负责监督检查。

(7) 参与临时用电工程的“五方”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二) 分包单位权利与义务：

(1) 分包单位应服从总承包单位的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对其承包工程的安全用电负责。分包单位不服从管理导致临时用电安全事故的，由分包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2) 分包单位必须是具有劳务承包资质的独立法人单位，能够对所属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用电行为进行管理和监督。

(3) 分包单位必须熟悉并能严格执行国家的临时用电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各项规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促进用电安全的各项活动。

(4) 分包单位必须学习、掌握、并认真执行总包单位现行的有关安全用电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模式，积极参加总包单位组织的各项安全生产组织和活动。

(5) 分包单位必须建立自身的安全用电保证体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用电安全技术措施并认真组织落实。

(6) 分包单位有教育职工安全用电的义务，并提供合格的临时用电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率要求 100%。

(7) 分包单位自有的施工机械和电气设备设施，必须符合国家、部门、地方的标准和规范。做到性能良好，各种用电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有效。分包单位应对这些设备设施进行过程控制，保持其始终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并按照建设主管

部门的要求进行备案，并做好日常维护保养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8) 分包单位使用机械设备和电气设备，要定人、定机、定岗，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和安全技术交底，不得擅自离岗，严禁酒后作业。

(9) 分包单位应严格按照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做好电气火灾的预防工作。

(10) 分包单位的电工作业人员必须佩戴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并懂得正确的佩戴和使用。

(11) 分包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因工伤亡报告制度”，发现事故及时向总包单位及相关部门报告，并积极组织协调开展救护和工程抢险工作，不得破坏事故现场，隐瞒不报或者延迟报告。

(12) 分包单位有权拒绝总包单位的违章指挥。

(13) 分包单位必须坚持每天班前安全教育制度，并严格按照安全技术交底施工。分包单位班组长对本班施工人员的安全工作负直接责任。

(14) 分包单位要加强仓库的临时用电管理，确保用电安全。

(15) 分包单位发生人员伤亡时，不管事故的责任在何方，分包单位必须先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工作。

三、违约：

(1) 分包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及总包单位的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总包单位一经发现可下达整改通知书（抄送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要求分包单位立即进行整改，分包单位应按总包单位要求进行整改，如分包单位不按总包单位要求进行整改，总包单位有权强制停工和经济处罚等措施。

(2) 因分包单位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的，由分包单位承担违约责任，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分包单位承担。

(3)因总包单位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的,由总包单位承担违约责任,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总包单位承担。

(4)分包单位在施工现场都要服从和接受各级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凡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违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班组和个人均自觉接受按规定给予的经济处罚或按规定支付违约金,问题严重及屡教不改的可解除分包合同。

(5)分包单位因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而须支付违约金的,应按时交付现金或从押金款中予以扣除;对不及时签字或不签字确认的情况,则按违约金支付标准双倍支付。

四、补充条款:

五、协议说明:

(1)本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劳务分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履行完毕时自然终止。

(2)本协议一式陆份,总包单位执肆份,分包单位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总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分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三：

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之规定，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以及广东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实施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事宜协议如下：

1. 经甲、乙双方共同核算，乙方确认主合同总额中农民工工资（包干）占比不高于_____%。农民工实名登记、工资金额、个人银行卡申请资料等信息真实性由乙方负责。

2. 甲方承诺按主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以工程款被拖欠为由拒付农民工工资。

3. 农民工考勤：

① 农民工进入施工现场应有实名打卡或人脸识别记录，乙方应将进驻人员信息上报甲方，没有上报的视为未进入施工现场。乙方要对聘用的农民工信息登记造册，如注明工种、所在班组、工资标准等，并进行采集登记和进退场登记，甲方应为乙方登记提供方便。

② 甲方委派_____为劳资专管员，乙方委派_____为劳资专管员，负责农民工的信息采集、用工登记、劳动考勤、工资编制、审核、上报、支付等工作。出勤统计单未会签的，视为当日无农民工出勤。

4. 乙方委托甲方代发农民工工资：

① 甲方建立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② 乙方农民工进场施工前，应提交农民工名单、身份证复印件、银行卡复印件、劳动或劳务合同等相关资料交甲方项目部备案。乙方保证提交的民工资料与实际进场施工民工保持一致。

③ 每笔工程款支付前，乙方应将当期农民工的工资发放清单、考勤记录、施工班组签字和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的工资表报甲方审核，其信息真实性、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乙方负责，甲方负责按发放清单中的实发金额发放农民工工资。

④ 甲方将已确认的当期农民工工资全额支付至甲方所建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余额支付至乙方账户。由甲方委托银行通过其设立的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业账户直接将工资划入农民工个人工资账户。

⑤ 甲方有权利监督乙方民工工资领取情况，每笔进度款支付后5日内，乙方应对工资发放信息应予以公示。

5. 违约责任：

① 若出现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提交前述资料，造成农民工未足额领取到工资情形时，不视为甲方违约。

② 乙方是其雇请农民工的责任承担主体，如出现乙方未能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工程款的范围内，直接代乙方向索要工资的农民工进行支付，乙方对此无异议。甲方代付款项后即视为乙方已收到主合同项下相应工程价款。

③ 乙方伪造出勤信息、提供虚假身份信息套取工资、高估冒算超出农民工工资的，乙方应按超出金额的叁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主合同项下应付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④ 因乙方原因导致出现农民工工资支付问题，或导致甲方产生损失或不良影响时，由乙方赔偿甲方一切相关损失及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⑤ 农民工的人员管理、安全教育、发生工伤、他人损害或相关纠纷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6.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日期：

附件四：

防腐保廉协议书

为加强工程项目建设期间的廉洁合作，确保项目高效优质按期竣工，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合作行为准则。

一、双方的责任

1.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九州（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建筑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以任何理由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以任何理由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5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乙方应付给甲方的款项均须转入甲方的公司账户或以现金方式交给甲方财务部门指定的收银员。乙方向甲方其他工作人员付款的，按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处理。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承诺在总价的基础上再让利 10%，并对本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

4.3 如因乙方单位及人员在工程项目建设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检查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工程合同的履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协议书有效期

5.1 本协议书作为《九州（深圳）工业园升级改造整治提升项目建筑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 本协议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